

旧照片

◎周衍会

岳母在小城里生活了20年,岳父去世后,她执意搬回老家住。老屋经过修整,焕然一新,唯有墙上挂的相框还是老样子,里面镶满了老照片,提示着旧时光的存在。

其中有一张,是到一位亲戚家做客时留下的。那年,女儿不到3岁,穿一件灰色小马夹、扎两个小辫,咧着嘴笑。而我穿一件黄色的长袖T恤,是妻子在商场买的,因我不喜欢那种颜色,很少穿,竟一直留到现在。前几天,我在家做饭时还穿着它。要不是在照片中看到,我还真没意识到这衣服竟然有20多年了,而当年的小姑娘也已研究生毕业……我瞅着照片,一时感慨万分。

有一首歌唱道:“时间都去哪儿了,还没好好感受年轻,就老了……”是的,孩子长大了,我们自然会老,这是自然规律,也是无可奈何之事。就如照片中的那件衣服,提醒我们的也无非是时光无情地流逝,让我们惊讶:真的有这么多年了吗?为什么总在一抬头、一转身的瞬间,才发现那些旧时光就附着在一件衣服上、在孩子纯真的笑容里,温暖又惆怅……

26年前的暮春,我第一次去妻子家吃饭,靠东墙三屉桌上的电视正在播放电视连续剧《书剑恩仇录》,冲天的英雄豪气,更兼画面唯美、儿女情长,大家都喜欢看。我也时不时瞅上几眼,当片头曲响起时,我的心一颤,歌者的声线有很强的辨识度,嗓音略显沙哑,沧桑中带着淡淡的伤感,深情动人。歌词也好:“想问伊人何处,离愁渐远渐生,但愿人长久,情常在,无悔无憾……”这样的一首歌,是充满故事感的,不由得让我想起一个人、一段往事,以及当下的安稳和幸福。因为太喜欢,我将歌词抄在妻子的歌本上。我记得本子上有明星贴画,抄了很多歌曲,潘美辰的最多,那阵子,妻子很喜欢她的歌。我还记得,是用红笔抄写的,抄完后,玩味了一阵,就能完整地将歌唱下来了,心中有种甜蜜的忧伤。而今,与妻子已携手26年了,走过的,都是旧时光啊!是相濡以沫,岁月静好。

也是在这房间,5年前,岳父去世。仍记得他在病重后,非要回老家,每天沿着村里村外的小路走上一圈,偶尔也去不远处的池塘、沟渠钓鱼,那是他退休后最喜欢做的事。他是位勤劳、善良的老人,总是闲不住,在老家住时,院子里、院墙外种满了菜,当时我们还在小镇上班,他时不时就骑自行车来送菜。后来搬到城里,我们每次去,都是他亲自下厨,他做的菜好吃,各种面食也做得好。关键是他脾气好,整天乐哈哈的,仿佛从没有烦恼忧愁。一开始,他只是胰腺炎,肝功能不好,也没太当回事,后来竟发展成肝硬化。虽经多方治疗,终无力回天,只留下墙上照片中的影像,每每看到,伤感不已。

有句话说,世间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。然而,照片中那些或美好或平淡的旧时光却永不会再来了,生活的洪流泥沙俱下,留下的是成长、是思念、是记忆、是情怀……我永远相信的是,尽管时光无情,只要心中有爱,我们在这浮世中也就有了坚守的理由和绵绵情意。



拍一个

◎子穆

一种特别的“遛”

◎李秀芹

现在人们生活条件好了,养宠物的家庭越来越多,早晚去公园散步,看到很多人遛狗,偶尔还会遇到有人遛猫。

尤今的散文《遛》,更让人大开眼界,除了遛狗、遛猫外,还有人遛鸡、遛牛、遛猪,甚至有人遛白菜,当然最让人感动的是“遛”奶奶。

老年人手脚利索,能跑能颠,我认为那不叫“遛”,那叫结伴而行。那些行走困难或开始忘记回家路的老人才最需要“遛”,因为他们失去了自己独立散步的能力。

我原来单位的同事老王,算是个孝顺之人。老王大伯没结过婚,老王从小就被过继给大伯当儿子,按照农村的旧俗,过继出去的儿子不再对亲生父母有赡养义务,但老王母亲瘫痪卧床后,老王依然和几个姊妹一起轮班照顾母亲。

老王心细,他有一阵常对我们说,买了轮椅,要找时间推着母亲去外面走走。一年过去了,我问老王:“推着母亲出去逛逛没?”他回答没

有呢,有空时天气不好、天气好时没空,天气和时间都正好时,身边又没人搭把手。老王母亲体胖,他自己一个人没办法把她抱上轮椅。

就这样,一年一年,直至老王母亲去世,老王也没能推着母亲到外面走走。我问老王:“后悔吗?”老王说,后悔,现在觉得原来找的那些理由都是借口,总以为来日方长,岂不知,人生苦短。

遛宠物是主人和宠物之间情感的双向奔赴,人们通过遛动物或白菜解压,排遣寂寞。“遛”父母、“遛”长辈,则是人世间最温馨的画面之一。很多人觉得麻烦,孝顺只停留在准备一日三餐和陪伴看病吃药,很少有人能做到陪伴丧失独立外出能力的人遛弯。因为“遛”这样的老人比遛宠物费心费力,比遛白菜更是难上无数倍。

大部分人都在父母或家中长辈过世之后陷入长久的自责,后悔他们在世时没好好尽孝。这样看来,“遛”父母也可减少“子欲养而亲不

待”的遗憾,也是亲情的双向奔赴。

邻居老宋就深知这个道理。老宋父亲前年生过大病,好了以后,老宋每天早晚都搀扶父亲出门遛弯。

其实他父亲的病影响到了语言功能,父子俩同时交流并不顺畅,并且老人常常没走几步就累了。但老宋还是坚持带父亲出门散步。老宋收养了一只泰迪,陪父亲出来时也顺便遛狗。常见老宋一手牵着狗绳、一手挽着父亲。老宋父亲明显多了精气神,想来每天遛弯,又有狗陪伴,乐趣一下多了不少。

我们称赞老宋孝顺也走心,会哄老人开心。老宋笑着说,狗这家伙,一天不遛它就不乐意,正好可以提醒我,每天都带老人出去走走。

这是我见过的最温馨的“遛”场面,看着老宋父子牵着狗遛弯的画面,我感觉自己的一部分精神内耗都被消除了。

借用尤今的话,有父母长辈可“遛”,是人世间千金不换的大幸福,希望更多的人能明白这一点。

不放“情感贷”

◎江侠

岳父每个月都会抽出三四天,拉上我妻子去远郊寄宿中学,请他孙子小志吃饭。大舅子英年早逝,作为爷爷和姑妈,多关心小志的成长理所当然。不过……

“你们没孩子,将来养老送终会成问题。现在和小志多走动,培养感情,将来他能照顾你们。”岳父貌似深谋远虑地说。

岳父兄弟姐妹甚多,他长年在外,从未承担过照料父母的责任,所以他对于照顾老人没有概念。过去几年间,我有过陪护重病父母的经验,明白了为什么“百日床前无孝子”。父亲去世前的5年间,经常尿尿拉一床。一旦住院,晚上一会儿要喝水、一会儿要坐起来,有时连续折腾十多天,搞得我们身心俱疲。如此挑战意志力的重任,可不比给父母洗脚这类作秀表演,大多数儿女都担不下来。岳父想让小志作为

侄儿去干这些,着实太为难他,而且有些想多了。

好在妻子还算清醒,她认为关心爱护小志是我们的责任。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,我们应该竭尽所能地去帮助他。但做这些不应该有所图,毕竟都是自愿的,没人强迫。而且若是算算账,做这些事经济、精力投入毕竟有限,假如指望小志将来回报以给我们养老送终,这就如同放高利贷,追求的“利息”高得离谱了,太不厚道。

岳父这些年来着实有些“放贷”的味道。他是家中老大,以前曾经帮扶过弟弟妹妹。这么多年来,他仅在我面前就进行过无数次事迹报告会,诉说他对弟弟妹妹们的大恩大德。事迹在一次次演讲中,内容不断丰富壮大,越来越有评书的味道,常常听得我哈欠连天。他却越说越入戏,感动得自己几乎热泪盈

眶。最后每每痛斥那些人都是白眼狼,完全没有报答他。

“帮过别人的忙,以后尽量别提。每提一次,帮忙的情分就会少一分。”网上流传着这样一句处世警句,岳父想必也看到过,但是他做不到。可能他一直带着目的去帮人,对于“收益”有很高的预期。最后“绩效”不尽如人意,他便格外失落,继而迁怒于那些“白眼狼”。

小志完全可以放心,他将来无论如何都不会成为“白眼狼”,因为我们对他没有任何“预期”。假如以后他自愿给我们善后,我们得给他准备一份看得过去的遗产。自己知道“床前孝子”有多难当,可不能让人家白忙乎。而且届时他应该已经成家,总得给他媳妇一个理由,支持他来帮忙。依靠现在我们做的那点事,要求他以后必须如何如何,那实在不太地道。